臺南市115學年度臺灣台語認證教師加強班研習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一、教育部國民中小學12年國教課程綱要。

二、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本土教育實施要點辦理。

三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國民教育輔導團年度輔導工作計畫。

四、臺南市115學年度本土教育整體推動方案。

貳、目的：

一、因應教育部106學年度起「本土語文授課教師須通過語言認證（中高級以上）」之規定，積極促進教師臺灣台語專業素養。

二、協助本市國民中小學校長、教師（含代理教師）通過教育部臺灣台語語言能力檢定。

三、提升本市國民中小學校長、教師之臺灣台語能力，並促進整體臺灣台語師資的本土語文教學績效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二、承辦單位：麻豆區培文國小、安南區安慶國小

三、協辦單位：國教輔導團本土語文組

肆、研習課程：

一、臺羅音韻系統拼音練習及臺灣臺語漢字基礎練習

二、臺灣台語詞彙、語法與閱讀測驗

三、臺灣台語聽力與口語測驗

四、研習課表公布於臺南市教育局網路學習護照。

伍、研習時間：共分2梯次，分別於116年1月、116年7月辦理

一、115學年第一梯次：116年1月26日至116年1月28日。

【學習護照代碼】：323769

二、115學年第二梯次：116年7月5日至116年7月7日。

【學習護照代碼】：

陸、研習地點：

一、115學年第一梯次：麻豆區培文國小。

二、115學年第二梯次：安南區安慶國小。

柒、研習對象：

一、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校長。

二、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教師（含代理教師）。

三、名額每場100名，以現職教師為優先。

捌、報名方式：

請至本局學習護照網站或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。

玖、研習注意事項：

一、全程參與研習者，於研習結束後核發 24 小時研習證明。

二、參加研習人員之午餐自理，或報到當天由承辦學校代訂。

三、本研習聯絡人：承辦學校教務主任。

拾、經費來源：本研習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本市本土教育項下支應。

拾壹、獎勵：本案研習活動之辦理學校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，由本局業務承辦人視辦理成果辦理敘獎。

拾貳、本計畫經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臺南市115學年度臺灣台語認證加強班研習課程表（培文國小）

	1/26(二)	1/27(三)	1/28(四)
08：40 ｜ 09：00	報到	報到	報到
09：00 ｜ 12：00	**【臺語書寫系統(一)】** 臺羅基礎介紹/拼音實作	**【口語測驗練習】** 情境對話/ 看圖說話 文章朗讀/ 口語表達	**【閱讀測驗練習】** 語詞語法/ 克漏字文章理解
	王彥博老師	林月娥老師	鍾育紋老師
12：00 ｜ 13：30	用餐/午休		
13：30 ｜ 16：30	**【臺語書寫系統(二)】** 臺語漢字基礎/ 書寫實作	**【聽力測驗練習】** 對話理解/ 演說理解	**【書寫測驗練習】** 聽寫測驗/ 語句書寫 文章寫作
	王彥博老師	林月娥老師	鍾育紋老師
16：30	賦 歸		